童年的池塘

李健

孩子们总会找到属于他们的一方乐园与天堂。自己童年时与小伙伴们的天堂就是——村西的那片池塘。它是我们整个童年快乐源自的地方。

春季到来的时候，温煦的春风吹醒了那一塘并不是很碧清的水，水面微微荡漾着笑容似的纹波，似一位慈祥的老人向你张开怀抱，使人倍感亲切。岸边槐柳正吐着绿芽，和风佛动着逐渐柔顺的枝条，落在枝头的小鸟的叫声也不再沉闷、苍白，变的清脆而婉转起来，那群奈不住寂寞等待了一个冬天的鹅鸭，早已把涇干的羽毛浸浮在了水面，红掌已拨着“清波”，畅游于塘中水边，发出欢悦脆亮地鸣叫。如同那群奈不住寂寞的鹅鸭，同样奈不住寂寞的还有那群鼻涕挂满腮的小子们，他们真想跃入水中和那只只鹅鸭一起自在畅快地戏游追逐。无奈水温不允许，只好望水兴叹了，但他们埋藏住下水的欲望后，还有一项重要的“活动”要做，那就是——钓鱼。这时，春阳洒落在塘面上，那封压了一冬的冰层在渐渐变得薄而透明后，早已消融的没有了踪迹。鱼儿也早已被春风与暖阳唤醒，舒伸着那被寒冰束缚了很久的身子，摆动着灵动、轻盈的身姿游浮出水面，想尽快的感受这春的气息。这时那群“小家伙”们为了能得到这心爱的鱼儿，把它们置养于家里的水缸内，每人都偷偷地把家中挂蚊帐用的细长而光滑的竹竿拿了出来，又找出一个空弃的罐头瓶子，用一段麻线沿瓶顶部的凹沟系牢再把它邦在竹竿上，在塘中灌满水，把偷揣在怀里的半个馍馍摸了出来，浸满水再捏出，使其沉入瓶底。然后就迫不及待的各自选定自己满意的位置，把吊挂着水瓶的“鱼竿”小心翼翼地放入水中。在等待中，一边畅想着鱼儿已纷纷进入了自己设计的“圈套”，一边在岸边为马上就要属于自己的小鱼挖造新的临时“住所”——水坑。准备停当后，要起竿了！伙伴们都急切地滚爬下塘岸，带着希冀而紧张的神情，屏声凝气地提住了各自的竿子，同时也提住了自己的心跳，在鱼竿的此起彼升中，伙伴们都目不斜视地盯着自己的水瓶，透过透明的水瓶，望着一条条小鱼已在自己的瓶中纷快的沿着瓶壁打着圈儿，伙伴们的那种满足与喜悦都从心中漫溢到脸上。伙伴们把一只只小手伸进瓶内，捉取着心爱的鱼儿，手握着一条条小鱼，伙伴们好像握住了一切。在“鱼竿”重新放入水中的新一轮等待中，有的伙伴已在岸边和起了泥巴任意地摔捏着，几个伙伴正在起劲地打着水漂，比试着各自创造的距离与点数，那一串串间隔着的涟漪漾着柔缓的波纹伴着轻快起落的瓦片伸向水的远处。继而伙伴们又爬上了岸边的柳树，奋力的用石子投掷着那群无辜的鹅鸭……串串悦脆的笑声环绕充盈着整个池塘，那笑声纯粹而毫无顾忌。

夏天终于来了，孩子们对水有一种亲切而特殊的感情。玩水是孩子们的天性。看，在炽热的阳光下与知了那不知疲倦的聒噪地鸣叫声中，那群皮肤被晒的黝黑并沾挂着青泥巴的孩子们，都偷偷窜出了家门，聚集在了塘边。伴随着“扑咚扑咚”的声音，孩子们早已急切而混乱地跃入了水中，溅起一片活跃跳动着的水花，泛起一片混浊。水仗也由此拉开了序幕！只见水花如水幕般翻飞，裹在其中的“战士”们奋勇的运用着身边用之不尽的“武器”向对方发起急风骤雨式地进攻，终于战败一方弃水而逃，转眼不见了踪影。忽然，在岸边出现了一块能行走的黑青色“物体”，仅露一双眼睛，似一个光屁股的南非儿童，仔细一瞧，原来是那个被打败而逃走的“败兵”！伙伴们又都纷纷地扎入水底抠抓一把紫黑的塘泥，互相向对方的身体上抛掷着……放眼看去，那一片全身被紫泥基本覆盖的“泥猴”们还在尽情地享受着水带给他们的快乐。快乐是孩子们的一切。快乐就是孩子们最大的财富。

秋季在色彩黄斑的树叶的飘零与空气逐渐的清凉中到来了。那片往日沸腾、闹嚷着的池塘，迎来了些许的宁静，被扰起的混杂物也已安静地沉入了塘底，一池塘水呈现出一种秋季所特有的清绿色。永不寂寞的小伙伴们，不会放过任何可以获得快乐的机会，他们对快乐的索取永不满足，他们无时无刻不在创造着快乐。塘水中的鱼儿也与孩子们一起成长着，经过了春夏的游浸，身体渐渐变得修长而厚实。这时，孩子们抛却了空间狭小的水瓶“鱼竿”，拿妈妈做针线活用的家针自制成的没有倒挂钩的鱼钩，继续玩享着春季那未尽意犹、永不厌倦的“钓鱼”游戏所带给他们的无尽悦乐。在浮漂的沉浮提竿中不知蕴含着孩子们多少的希冀、期盼与不可言喻的快乐。秋日的晨风吹落片片落叶，落缀在平静的塘面上，似一只只待要扬帆的小船正欲驶向那并不遥远的彼岸，秋日金色的阳光下与净清的空气中，孩子们那无邪、稚真的笑声，会穿透每个人的心灵，如一个个快乐的天使把快乐传递给世人，告诉人们人类最宝贵的是什么。

冬季漫扬飘落的雪花与坚厚的冰层覆盖了孩子们的“乐园”，但也赋予了它新的意义与内容。它永远是孩子们创造快乐的“场所”。自制的滑冰鞋与一块拴绳的木板都成了伙伴们在特殊“场地”的特殊“交通工具”，来去往还地穿梭着。瞧，那边的一对伙伴已撞在了一起，坐在冰上摇着屁股一同向前面滑去……冰上“陀螺”也在一处比较平整光滑的冰面上均匀而稳定地转动着，那回刻在陀螺锥面上的弥乐佛的笑脸也随着伙伴们手中鞭绳的不断加速而变“笑”的更加开心灿烂……

在四季不断轮回与岁月的步履匆匆中，童年的那片池塘已不复存在，那群“光屁股”的小伙伴们，也都已驶着如当年那片片落漂在塘水中的“小帆船”，各自去寻找着自己心中理想的彼岸了……但儿时的那片池塘却永远在心中荡漾着一圈圈温情而甜美的涟漪……

最终的忏悔

马兰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与母亲的思想开始有了隔阂，成了明显的“对立派”。也不知从何时开始我学会了与母亲拌嘴，有时说出来的话会把她堵得哑口无声，不知所措，甚至把她气晕了头。孩提时她在我心中的那种无私伟大，也飘离得越来越远。总之我总感觉母亲不疼爱我。

争吵——我与母亲之间永恒的话题。

春去冬来，岁月如梭，我与母亲在争吵中度过了一次次的桃花绽放，落雪纷飞。我在日日长大，母亲也在夜夜衰老。

又一个银装素裹的冬夜来临了。突然，我全身肌肉不停地抖擞，母亲不顾冬夜的寒冷，骑自行车带我去了一所离家不远的三甲医院。医生经过做磁共振检查以后，判断我得的是动脉硬化症，它是运动神经元的一种病。医生向母亲进一步解释，是我的旧病恶化了，这种病不像肿瘤疾病那样可怕，但也随时可能有生命危险。最后医生的建议是回家休养。无奈的母亲只好着急而又平静地把我带回家，开始精心照顾我。

吃饭时，母亲把热汤热饭端到我跟前，还经常领我出去散步，并在一旁尽最大努力地帮我完成最后的愿望——完成我自己眼中的学业。

我的病情进一步恶化后，抵抗力也随之下降，感冒等一系列病向我袭来。孤寂、恐惧、沉闷、疼痛、绝望、留恋占据了我整个脑海，我按捺不住内心的情绪，整天忧郁苦闷。但又不得不勇敢地接受了这个事实。

每当我感冒时，请求母亲带我去医院看病，领我去药房为我买各种需要的药材；每当我身体上的剧痛发作，我恳求母亲为我全身按摩时，母亲都会毫无怨言地为我服务着。从那时起，我慢慢真正体会到什么是母爱，母爱的伟大。我发现她如此爱我、疼我。原先对母亲的种种怨言、看法，霎时变成了感激与愧疚。

有一次，病痛发作的我，痛苦地在床上呻吟。母亲听到后，疾步从自己的卧室走出来，问我能为我做些什么。瞬间又一次感到母亲的无私。感恩的泪水噙在眼眶中，而这一切不是在争吵中进行的，而是在沉默中演绎的。通过模糊的泪眼我看到了母亲饱经风霜的面孔，我突然明白了母亲的真正含义。

真正的母亲就是在你生病时，不离不弃、无微不至地照顾你的那个人；真正的母亲就是在你无助时，不知疲倦地安慰你、帮助你、支持着你的那个人；真正的母亲就是无数次争吵以后，仍然把你当做亲人看待的那个人。

现在想想，我真后悔原先与母亲的无数次毫无意义的争吵，每次争吵的原因可能都是我多虑的结果吧。在这里我做最后的承诺，以后我会尽量调整我的情绪，减少与母亲争吵的次数，让自己的余生在母亲的陪伴下、照顾下走完，让我与母亲之间多一些欢声笑语。

站在桥上看风景 摄影 吕占民

当我第一次高高举起右拳

何忠涛

当我第一次高高举起右拳
誓言镌刻天地间
我成了红旗上的一根丝线
与血脉相连

当我第一次高高举起右拳
犹如锤头在手
要淬炼自我
要打破桎梏

当我第一次高高举起右拳
仿佛镰刀紧握
要把荒芜砍落
要把幸福收割

当我第一次高高举起右拳
人生三十融入洪流百年
你的卓越，你的伟大
激励我昂首向前

当我第一次高高举起右拳
踏上百年红船
与巨人为伍
书写人生新篇

惜别英雄

高宗文

樱花有意
送别英雄
殷殷嘱托
几度哽咽
汽笛响起肠已断
银鹰欲飞
泪眼已朦胧
战友相拥
唯有泪千行
英雄城市深鞠躬
金毛回山东
警车开道
摩托护航
市民自发送行
眼含热泪
令人怎不动容？

烟花三月
相见又惜别
晴川历历
来不及与子偕行
来时雾霭沉沉
归时十里春风
来时雪雨霏霏
归时万紫千红
来时顾不上思考
逆流而上
奋勇前行
没有一个春天不会
到来
可这个春天
竟来得如此悲恸！

让我再看一眼
曾经战斗过的地方
再看一眼
美丽江城
再听一听
武昌首义的枪声
大恩无言
千言万语道不尽
感激
万水千山隔不断
一片深情

滚滚长江
绵绵长城
大爱无疆
来日方长
感谢您的千里迢迢
感谢你的最美逆行
感谢武汉！
感谢中国！
感谢全世界！
祈盼来年
烟花三月
共登黄鹤楼
看春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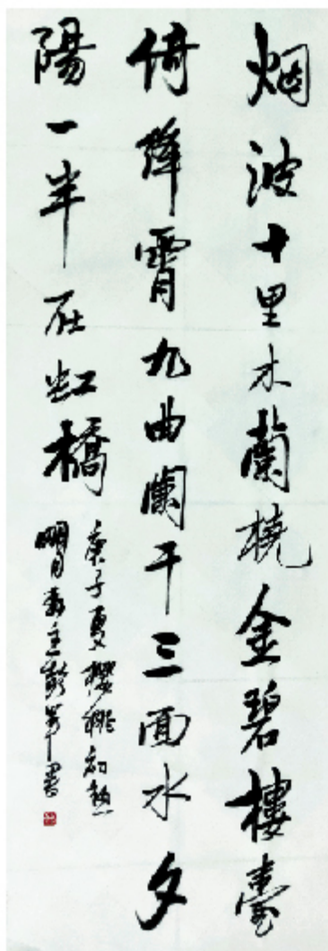

书法 彭军

一次特殊党课

程连华

十年前，我在县里的一家小公司打工。有一天临下班前，办公室主任来车间找到我说：“交给你一个艰巨的任务，明天到县里去听中央党校的老师讲课。因为办公室的人员少，都很忙，但党的会议必须参加。你不是业余爱写文章吗，我们研究决定派你去。这是一次向党靠拢的机会。明天就不用来上班了，直接坐公交到县里去吧。后天上班后到办公室汇报。”不等我再说什么，办公室主任已经急匆匆地走了。

第二天，我早早地就坐公交赶到了县里。签上到后找到了我公司的位子坐下来。老师讲课的时间到了，会议室内鸦雀无声，大家全神贯注地听老师讲课，我更是如痴如醉。老师从党的诞生讲到遵义会议拨正航向。从南湖的红船到长征中的雪山，从井冈山会师到古田会议，从延安到西柏坡，从南昌城头的第一声枪响到黄洋界的硝烟，从抗日战争到解放全中国，从改革开放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老师的演讲绘声绘色，深入浅出。有时慷慨激昂，有时满含真情。不时博得台下阵阵掌声。使我对党又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也真正体会到，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没有共产党，就没有今天的幸福生活。

自从那次党课以后，回首自己走过的路，看到了自己的长处和优势，但不至于妄自菲薄；也看到了自己的缺点和不足，不至于骄傲自满。从此，我对自己以后人生的发展方向又有了一个清醒的认识。虽然我不是一名党员，自从那次党课以后，处处以党员的标准来约束自己。什么事可做，什么事不能做。什么钱可挣，什么钱不能挣。我都会在心里反复地问自己。真正做到认认真真做事，清清白白做人。

今年是建党一百周年，习总书记号召广大党员学党史，党中央还要开展建党一百周年系列活动。我要听从党的号召，紧紧跟随学习党史的潮流，更加努力工作，践行初心使命，回报党的恩情。

丝巾之路

冯志兰

丝巾之于女性，如同领带之于男性，不同的是，现在系领带的男性似乎越来越少，戴丝巾的女性越来越多。如果不是特殊场合，不是单位或公司硬性规定，现在的年轻人，没有几个愿意天天系领带的；丝巾则不同，如网上所言，“它早已变成一种文化，承载着女人时尚的历史”。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丝巾成了验证身份、衬托气质的必需品。

我把我的丝巾整理了一下：长的、短的、厚的、薄的；腈纶的、混纺的、桑蚕丝的、羊毛羊绒的、獭兔毛的，各种颜色的，放在 20 英寸的拉杆箱里，满满一箱子。望着这些丝巾，不禁想起了它们的故事，它们的历程。

腈纶围巾

想来是“山东秀才念半边”吧，在我们那儿，一直管“腈纶”叫“晴纶”。我能记住的我的最早的围巾，是用腈纶纤维织成的方形围巾，就像根据路遥同名小说拍的电影《人生》中，刘巧珍戴的那种，末端有不到一寸的流苏，对折成三角戴在头上，颈间系扣。只是那时都是纯色的，没有刘巧珍的红蓝方格。在农村叫围脖，只有秋冬才戴，价格在八毛钱左右。年轻女孩子选鲜艳的红、绿、粉、黄等，年长的一般是古铜色。

上小学时，我记得是戴脖圈，一种机器编织的、细毛线的、圆筒状的东西，较厚、较柔软，有风或太冷时就把脖子后面的一端拉到头上，平时就挽下一道或两道偎在脖子上，就像现在的高翻领毛衣。后来有了长围巾，能把头和脖子都围在里面，以抵挡刺骨的寒风。等到农村也能买到腈纶毛线时，就学着织围巾、织毛衣。我记得我用双元宝扣织了一条白色的两米长的围巾，柔软、蓬松、厚实，戴了许多年。

那些年，那些恋爱中的女孩子一般都喜欢给情侣织一条围巾。以前的小说里，也常有这样的情节。这习俗应该是延续了几代人吧，儿子和媳妇恋爱时，就曾在朋友圈晒他收到的围巾，是用粗棒针织的，由白色和深蓝色组合成好看的图案，手感非常柔软，轻盈。现在的恋人间是否还织围巾相送呢。

纱巾

和先生恋爱是上世纪八十年代。周末，我在家做完母亲安排的家务，骑自行车去他工作的乡镇。按约定时间，晚到了一个多小时。推开宿舍门，没人，只在桌上发现一张白纸，画了一幅简笔画：几笔勾勒的小河、小船和一女子，女子正在顶风冒浪，奋力划船。画的下面是当时非常流行的《知道不知道》的歌词：山清水秀太阳高，好呀么好风飘，小小船儿摞过来，它一路摇呀摇，为了那心上人，起呀么起得早，也不管呀路迢迢，我情愿多辛劳……

很显然，这是怪我来晚了。他出现后，我就用崇拜的神情和崇拜的语气夸他画得好。他得意地笑了，随手从抽屉里拿出用信纸包的一包东西，叫我打开看。原来里面是一条叠得整整齐齐的白纱巾，展开，足有一米半长，两端对称着各有一枝梅花，枝端是洋洋洒洒的“上海”的拼音。我爱不释手，围在脖子上。他微笑着，有些神秘地叫我看信纸，我这才注意到纸上有字：我多想摘下一片白云，把它织成美丽的纱巾，当爱人告别我去远方，纱巾为你遮挡一路风尘。心上的人儿啊，你时刻要牢记，永远伴随着你，是一颗忠诚的心……

这也是当时非常流行的王洁实和谢莉斯唱的《我多想摘下一片白云》里的几句歌词。

这条纱巾伴随我好几年，读师范时，因它的轻薄飘逸，舞蹈队的女同学时常借去作道具。

这条纱巾已经快四十年了，现在非常硬，皱巴巴得不成样子。在我的丝巾王国里，它是元老级别的存在，虽然不能戴了，但我一直保留着它。

婚后，为了喜庆，也为了春天抵挡风沙，自己花一块多钱买了条方形的红纱巾，过后觉得太艳，把它当包袱，包裹衣物用了。

真丝丝巾

箱子里有三条真丝丝巾。

第一条是儿子在大学第一次得到奖学金时，问我要什么礼物。我说，小丝巾吧，咱县城买不到桑蚕丝的，不要暗色，但也不能太艳，俗气。儿子哪懂这些啊，只好求助女朋友，也就是现在的儿媳。春节时带回来我一看：纯桑蚕丝的，玫红的底色，黛色的圆圈稀稀疏疏地洒在上面，既古朴典雅，又不失现代时尚，我迫不及待地戴上，在镜子前反复照着。

第二条是儿子上班第一年，和儿媳一起给我买的。丝巾近两米长，六十公分宽，双层，两面都能戴。一面是滑爽的桑蚕丝，上面是流光溢彩的欧式建筑，周围是染上朦朦胧胧的五颜六色；另一面是枣红色的真丝拉绒材质，贴在脸上毛绒绒的，十分柔和温暖。儿子结婚时，我拿它当披肩，围在背上，既好看又保暖，它和我一起见证了儿子的幸福时刻。它在我的丝巾中，属于国宝级别的存在——因为价格，因为质地，因为功能，因为亲情。

第三条真丝丝巾是淡蓝色的，两米多长、七十公分宽。那是儿子结婚后的第一年暑假，我去青岛时儿媳给买的。本来儿媳是要给买裙子的。但我的身材很难买到合适的成品，而且我又对款式和颜色极挑剔，转了一上午，儿媳和我都累得再也不愿迈步，抬眼正看到丝巾，我就叫媳妇买下了。在我的丝巾中，它是小棉袄般的存在，冬天盖在羽绒服里紧贴皮肤，柔软舒适，春秋穿羊绒外套时系在毛衣外面，随风飘扬。

当然，儿媳也给我买了羊毛丝巾。

羊毛羊绒围巾

我的第一条羊毛丝巾是在网上买的，当时刚学会网购，同事都说“上海故事”是大品牌，咱县城没有，只能网购。两年后，我去上海参加培训，在街道上四处观望，满眼都是“上海故事”。

第二条是 2013 年年底，我收到了一条深红的羊绒丝巾，原来是我的学生高宁，为了我即将到来的本命年，特意在她工作的商厦买的。她是我在某中学的学生，每年我生日和元旦都有礼物寄过来，我去邹平时也特意去找过她。后来她又寄过一条手工绣花的丝巾，明亮生动的颜色，戴上顿觉神采奕奕。

意义不同的红丝巾

我有一条鲜红的丝巾，是 2016 年参加县作协组织的征文时，获得的“最佳人气奖”奖品。最佳人气，当然是按投票票数，我在微信的家庭群里发动了一下，几个晚辈——两个外甥、外甥媳妇、外甥女、侄子等，纷纷发朋友圈拉票，他们的铁哥们多，号召力强。二外甥更是放出豪言：“谁投票并分享，把截图发过来，来我这里领红包。”在他们的努力下，我得到了这个奖。

红丝巾中那条最长最宽的，是 2019 年暑假去新疆时买的。当时，几个闺蜜约好随旅行团去新疆游玩，我本不想去的，出去七八天太累，花钱也太多。先生说，现在我们工资都高了，有这个条件了，不要什么也舍不得，趁着儿子没要小孩，趁着年龄还不老，还能跑得动，去吧。

在新疆景区，颜色浓烈，图案夸张、有异域风情的各种丝巾、披肩应有尽有。女游客为了拍照，几乎人手一条，或围在脖子上、或披在肩头、或戴在头上。于是我们也都买了一条，轮换着拍照，让丝巾和我们一起旅行，一起走进镜头。

去年参加惠民县作家协会的年会时，我们都拥有了一条红丝巾，上面是吉祥的云纹，喜庆的福字，一派欢乐，一派祥和。期间，颁发了“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原创征文奖，文友帮我系了漂亮的结，我戴着它上台领了我的一等奖。

一条丝巾一段故事，一条丝巾一种感情，一路走来，丝巾见证了我的青春、爱情、亲情、友情；记录了我的幸福、荣耀时刻。随着时代的发展，生活的变化，人们把丝巾的功能发挥到了极致，从领巾、围巾、披肩，到腰带、头巾、发带……丝巾成了一种纯装饰品、艺术品；随着材质的升级，爱美的女性按“春天丝，夏日麻，秋时棉，寒冬毛”的原则搭配，更加彰显出富足生活带来的舒心惬意，幸福快乐。

地址：文庙街 24 号融媒体中心 联系电话：5326326 印刷：滨州传媒集团印务有限公司（电话：3186716） 内部资料 免费赠阅